

我在天国守候你

[韩] 韩非 著
万玉波 译

有一种盾牌，
可以抵御世界上任何猛烈的攻击。
他就是那种盾牌，
他用生命守候自己的恋人。

继《蓝色生死恋》《冬季恋歌》
之后又一部风靡韩国、
催人泪下的纯情小说！

作家出版社

我在天国守候你

[韩] 韩非 著
万玉波 译

1312.64
19

2006

作家出版社

(京权) 图字: 01 - 2006 - 0914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在天国守候你 / (韩) 韩非著; 万玉波译.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 10

ISBN 7 - 5063 - 3723 - 1

I. 我… II. ①韩… ②万… III. 长篇小说 - 韩国 - 现代
IV. I312. 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92499 号

我在天国守候你

作者: 【韩】 韩 非

译者: 万玉波

责任编辑: 韩 星

装帧设计: 视觉共振设计工作室

美术编辑: 刘亚平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389299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京北制版厂

开本: 880 × 1230 1/32

字数: 380 千

印张: 13.25 插页: 3

印数: 001 - 15000

版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063 - 3723 - 1

定价: 24.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意味着后援或后盾，是宙斯的盾牌。

在希腊神话中，它是最高的神——宙斯送给女儿雅典娜的盾牌。
是匠师海法斯特专门为宙斯和雅典娜制作的，是任何长矛都无法将之穿透的，

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盾牌。

在此借指

“永远用生命守候所爱的人”。



守候天使

我的脑中常常会浮现出一句话，那就是用生命守候爱情。

为了自己所爱的人，可以让自己的整颗心脏为爱跳动，这恐怕是很多人对爱的憧憬吧。或许这可以被叫做守候天使。

当我把这种爱定义为守候天使的时候，我的脑海中又浮现出一个名字，那就是毅基斯。

对，就是他，毅基斯（Aegis）！

美好的爱情总是让人憧憬，可爱的结果却常常是事与愿违。不管是宿命或是其他什么，爱的悲伤结局总是让人心痛不已。

人们能做的可能只有努力收拾起悲伤的心绪，这也许是对那些爱着我们的人最好的安慰。

爱情有时就像是氧气。

当你在广阔的大自然中的时候，它一直与你同在，可你却浑然不觉。然而当离别来临的时候，爱情仿若刚刚从梦中惊醒，那种强烈的冲击让你无法接受这就是现实，然而一切却在你的不安中渐渐远去。

毅基斯——就像天神宙斯的盾牌一样，是永远不灭的爱，是永远守候我们一生的爱！

或许人人都在期待这样的爱情。

每当看到人们在恋人面前发誓，说“我将一生爱你”的时候，我就会想起毅基斯，这或许可以称作是毅基斯之爱吧。

本书中描绘的爱情虽然是一曲爱的悲歌，但是，我却祝福天下所有有情人都能拥有毅基斯之爱。

好了，现在就让我们进入永远没有离别的、轰轰烈烈的“毅基斯之爱”吧！



楔子：与死神说再见

嘟嘟嘟！脑子里简直像是爆发了一场地震。

这场地震大得足以搅动所有的感觉器官，大脑意识的最深处都在感受着它的威力，好像是希腊神话中的天神宙斯正不停地向人间劈下一道道闪电。

自己好像是置身于魔法的包围之中，又像是被困在黑暗的迷宫之中，无法找到寻找光明的路径。

混沌！对，如果用一个词来表达的话，也许没有比这更恰当的词语了。这是人类产生之初那无穷无尽的混沌。然而，在这天地不分的混沌之中，一点一滴的记忆会变换着从眼前飞过，有时慢慢的，像是电视里的慢镜头重放；有时如电光石火，瞬间就划过天际；有时又像暴风骤雨一样，一下子压下来，让人喘不过气来。

记忆中的一切都莫名其妙地发出一阵阵的嘲笑，叫人难以理解之余，又像是锋利的刀子，刺痛着身体的每一个敏感的细胞。记忆里的人们，甚至是记忆中的路灯和车辆都呈现出漫画中的卡通形象，他们整齐划一地爆出阵阵冷笑。

他极力地避开这些轻蔑的目光，因为毕竟这是他从未经历过的怪异场景。不管怎么说要逃离这帮家伙……

然而，不久他就发现，无论如何挣扎，都无法移动脚步，浑身像是浸在了水里的棉花，沉重得只会无助地下沉再下沉……

他出了一身的冷汗，艰难地四处打量着。忽地，这些奇怪的人和物突然消失了，只有浓雾一团团地涌来，很快就把自己的裹在了里面。

他在浓雾里睁大了眼睛，想找到一条光明的大路。然而，他马上就发现，自己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因为浓雾飘荡了一会儿忽然在他面前化成凶猛的地狱狮子，这家伙还张牙舞爪地想自己猛扑过来。

就在狮子抬起利爪的那一瞬间，怪笑着的塞尔贝鲁斯突然在它旁边现身。塞尔贝鲁斯长着三个凶恶的狗头，还有蛇一样的尾巴，是一个半人半兽的怪物。

这个可怕的怪物好像马上就要把自己生吞了一样，张着血盆大口，颗颗牙齿都闪着凶光。它脖子上挂着的罐子里，毒蛇们狂舞着，好像随时都会冲出来，向自己发起攻击。

难道这帮家伙要将自己分食？

他的心脏剧烈地跳动着。如果那些利爪和血盆大口真的袭来的话，自己肯定会在瞬间碎尸万段，不行啊！他绝望地从干涩的嗓子里挤出一丝悲鸣。

还好，千钧一发的时刻，凶狠的恶魔们忽地消失了。

在怪物消失的那一刻，他鼓足了浑身的气力，努力地奔跑起来。

可是前方根本没有路，只有无边的黑暗。他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处，也不知应该去向何方，他的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一定要活下去！

这些噩梦虽然令人惊恐不已，但是至少有一个好处，那就是让他暂时不去理会心脏移入给他带来的阵痛。

也许在大的痛苦面前，小的痛苦就算不了什么吧。还有什么比逃离死亡更要紧的呢？

他一路狂奔着，前途依旧是一路黑暗，“哪怕是有一支手电筒也好啊”，他在心里默默地想着。可就在那一瞬间，电光一闪，接着他的心里一热，不知地狱狮子什么时候又出现了，它扬爪打出的电光好像一下子洞穿了自己的心脏。

他停下了脚步，因为他有种触电的感觉，微小的电流渐渐将自己包围起来，接着它们都流向了心脏，汇聚在心脏的电流越来越强大，心脏开始嗞嗞地爆出闪亮的火花，刺得眼睛都无法睁开。

可他却对此无能为力，他无法控制这一切，只能惊惧地等待着。突然，能量好像在一瞬间都爆发出来，火花一下子变大，强烈地喷射出来，



像是原子弹爆炸，自己在这场爆炸中完全被融化掉了。

还好，再一次和死神相对的时候，他又有了意识，他知道那只不过是自己的幻象罢了。可是马上他就又失去了意识。他看见了她，他求她帮帮自己，可她却对他视而不见。她好像是站在投射着强光的舞台上，光芒刺得他很难睁开眼睛，他看不清她的面庞，他只是恍惚觉得，她正渐渐走向自己，在一片光芒中翩翩起舞。那是怎样的一种光芒，像是探照灯，又像是洁净的月光，她就在这样的光辉中起舞。

他的大脑告诉他，他绝对是第一次见到这个女子。可是，不知为何，自己是那么强烈地被她吸引。他不停地向她挥手，想抓住光芒中起舞的女子，但一切都是徒然。女子很快就和渐渐朦胧的光芒一起消失了。

他头一次感觉到，他的心脏跳累了。他已经筋疲力尽了。

接着，五脏六腑好像都跟着渐渐安静下来。

最后，十二根肋骨也跟着瘫软了下去。

女子的光芒消失之后，又是一阵电光袭来。这一次，他看到了自己的心脏，可怜的心脏正被烈火灼烧。又一阵绝望感笼罩了他，他要拯救自己的心，他高喊着：“不行啊，我要活下去！”可是嗓子却发不出一点声音。

就在这种焦灼中，他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心被烧成白色，最后变成灰烬，在完全被冷风吹散之前，还在他的眼前，悲惨地显现了一下心的形状，像是和他做最后的诀别。然后，又是一阵风，他的心就这样消失了。

“不要啊！”

最后一刻，他终于从嗓子里迸发出了一声悲鸣。



目录
Contents

守候天使 /// 1

楔子：与死神说再见 /// 1

| | |
|-----------------|-----|
| 1. 归来！ | 1 |
| 2. 陌生的不安 | 16 |
| 3. 染骜不驯的爱 | 28 |
| 4. feeling宿命的诱惑 | 50 |
| 5. 献给逝去的公主 | 61 |
| 6. 无法避免的一切 | 73 |
| 7. 戈尔迪弟的症结 | 88 |
| 8. 诱惑 | 99 |
| 9. 肖基斯 | 112 |
| 10. 因缘 | 122 |
| 11. 敏芝的求婚 | 138 |
| 12. 女人对女人 | 145 |
| 13. 初吻 | 165 |
| 14. 告白 | 183 |



| | |
|--------------------|-----|
| 15. 求爱 | 198 |
| 16. 记忆深处 | 220 |
| 17. 危机 | 240 |
| 18. 阿里阿德涅的线团 | 255 |
| 19. 敏芝的如意算盘 | 266 |
| 20. 无法复制的爱情 | 279 |
| 21. 凯得摩斯的胜利 | 295 |
| 22. 伪善的面孔被揭开 | 323 |
| 23. 求婚 | 334 |
| 24. 伊甸园 | 349 |
| 25. 轮回 | 363 |
| 26. 天下大乱 | 382 |
| 27. 不灭的爱 | 395 |
| 后记 | 408 |



八 归 来！

“看来这些免疫药物效果非常好，你几乎没有什么不良反应。我已经为你做了多项检查，你就只管放宽心吧。但是，危险还是时刻存在的，所以一定要记得定期来检查啊。另外，不要过度劳累，像喝酒啊、剧烈运动啊、过度兴奋啊、压力过大啊等等，最好都不要发生。”

主治医师闵博士一边微笑嘱咐着，一边伸出了手。

江彬稍稍愣了愣，然后握了一下闵博士的手。

“哈哈，小伙子，快回家看看吧。你老爸朴会长这时候肯定紧张得要死！”

“是。”江彬向闵医生点了点头，然后走出了诊疗室。

这所韩光医院不仅在韩国首屈一指，就是在全世界也是颇负盛名，甚至可以和移植手术最具权威的美国斯坦福大学医院相媲美。

最先出现在诊疗室门口，前来迎接他的是泰日。见到江彬微微鞠了个躬，这就是他对江彬的问候语。

对一个刚从鬼门关转了一圈的人就这么简单地问候，也许一般人是不会理解的，但这就是泰日全部的话语了，他永远都只有一种表情，那就是没有表情。那是一张一般人见了都会后背飕飕冒凉风的冷酷脸孔，甚至有人说他根本不是人，而是个机器人。

泰日基本上不笑，他不仅不笑，不到非说不可的时候，话也不说。他总是给人一种无形的压力，让见到他的人常常有种不寒而栗的感觉。可奇怪的是，你却往往对这么一个人讨厌不起来。

本来江彬出院的日子是定在明天的，可是他讨厌那些繁琐的手续，

所以擅自把时间提前了。他是被死神抓到这所医院来的，所以他想早一点离开医院，他再也不想被那些探照灯一样的眼神参观来参观去，所以，提前出院的决定多少跟他的自尊心有点关系。

“我爸妈都在家吧？”江彬略微想了想，朝旁边的泰日问道。

“是。”泰日面无表情地答道。

“怎么，好像病的不是我，而是你，回答得这么有气无力的。”

江彬笑着敲了敲泰日的后背，看上去心情简直好极了。而泰日却破天荒地露出了一丝尴尬的微笑。

“快走吧，时间紧迫啊。”江彬唤了一声泰日，泰日连忙跑到主人前边，引导着江彬朝停车场走去。

走出医院大门的时候，江彬不禁仰头看了看天，多美好的天气啊！微风轻轻拂面，阳光暖暖的，让人有种昏昏欲睡的感觉。周围的群山好像集体在阳光下做着深呼吸，一缕缕蒸汽从山间升起。

“呼！”江彬深深吸了口气，氧气立刻流进了五脏六腑，循环了一圈又回到了肺里，让每一个肺泡都痛快地呼吸了一次。他像做瑜伽一样，慢慢地吸起气来，他要让肺好好地享受一下这清新的空气。当然，他也期待着他那颗全新的心脏带给他的第一反应。

心肌、心内外膜、心房心室间膜、心房瓣膜，这些都是些最近他在医院里老是听到的一些关于心脏结构的术语，即便是现在他也仍旧觉得这些词语有些陌生。他闭上眼睛一点点地感受着心脏的每一个微小的反应。

大静脉——右心房——肺动脉——肺——肺静脉，等他在意识里把心肺循环想了一遍，才慢慢地睁开眼睛。深呼吸过后，他觉得自己就像是要爆发的火山一样，每一个细胞都活跃起来。

这种感觉太美妙了！

心脏竟然一点儿异常的反应都没有。他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于是又小心翼翼地反复深呼吸了几次，静静地感受着心脏的搏动。这是真的，他没有一点不舒服的感觉，在反复的深呼吸过程中，他的心脏没有感到任何的压力。他的嘴角露出一丝满意的微笑。

一定要好好谢谢闵博士，他在心里不停地念叨着。

要说这闵博士，和江彬的老爸朴会长那可是光屁股一起玩大的朋友

了。他们在同一所中小学里长大，又一起考入了同一所大学，虽然所学专业相差甚远，但两人一直是要好的朋友。如果说要从他们的母校中选出两位成功人士代表的话，那么一定非这二位莫属。

江彬的爸爸在IT业简直算得上是独步江湖，老友闵博士虽然不涉足经济领域，却是各种移植手术领域的权威，开创了很多移植手术的先河，绝对是个实力派。

江彬在脑子里想着自己的老爸和闵博士的时候，走在前面的泰日突然停下了脚步。因为在他的眼前突然出现了一个干练的女人，怀里抱着一束上等的玫瑰花束。

“敏芝？”一见到她，江彬在嘴巴里轻轻唤了一声。

前面的泰日赶紧闪到了一旁，这个世界上最能读懂他眼神的，大概就是这位很少说话的泰日了。

“祝贺你出院！”叫做敏芝的女人露出了明朗的笑容，把手里的玫瑰花束往江彬手里一送。

江彬又仔细打量了一下面前的女人，今天她穿了一条白色迷你裙，上身是带条纹的开衫，脖子上精致的项链闪闪放光，却又不失含蓄大方。她今年27岁，可是看上去，给人的感觉还像一个正在读书的大学生，仿佛清晨带着露珠的花朵一样清新可人。

“还真是吓了我一跳呢，你是怎么知道我要出院的？”

江彬笑着接下玫瑰，然后转头向一旁的泰日望了望。泰日赶紧轻轻摇了摇头，表示不是自己告的密。

“哈哈，这是我的直觉。”敏芝一笑，“女人的直觉一向很准的。”

“哦，并非每个女人都会有这样的直觉，敏芝，你这是超级直觉吧。我住院的时候你一直看我，这段时间真的谢谢你。”江彬一边说，一边把玫瑰花放在鼻子下闻了一下，然后递给了一旁的泰日。

“您怎么这么客气呢？这都是我应该做的。要谢也应该感谢上帝，感谢上帝让江彬君您又回到我们中间来。”

在说这话的时候，敏芝差点儿就把“我们”说成“我”，还好，她及时改了过来。

“谢谢你。”江彬又谢了一次。

“您要先去哪里?”

“当然是先回清潭洞老爷子那里了。要是家里知道我已经提前出院的话，说不定早就炸窝了呢……”

“好，我知道了。那我们明天公司见吧。”敏芝说话的时候，始终是彬彬有礼，落落大方。

“如果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的话……”江彬笑着应道。

“不会有什么特别的事情的。现在我们公司又会充满生机了。今天就请您好好享受一下回归的日子吧。”

简练而欢快的话语刚一落，敏芝就朝江彬一施礼，转身朝自己的车走去，毫不拖泥带水。要是用一个字来形容这个女人的话，那大概就是“酷”吧。不管你什么时候见到她，她都会给你这样的感觉。用这个字来形容她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她就是这样的女人，很有主见。她的命令，要求下属坚决执行，她是每个公司都想要的那种强人。

江彬的视线在敏芝的背影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转头看了看捧着玫瑰花在一旁等待指示的泰日。

“按老规矩办。”江彬的指示简短而明确。

泰日执行得也毫不含糊，他面无表情地把那束价值不菲的玫瑰花束投进了旁边的垃圾桶。

这也是江彬的特点之一，他是个受万众瞩目，特别是受女孩瞩目的男人，如果有哪个女孩送花给他的话，他从来都是只闻一次那花的香味，然后就扔进垃圾桶。因为他不想让任何女人占据他的心。

“请上车。”一看敏芝的车离开，泰日在一旁恭敬地说道。

“哈哈，不愧是刘敏芝，果然利落。”

江彬在嘴里喃喃地说着，坐进了泰日的车后座。虽然他的声音有点儿无情无义，但这绝不是对刘敏芝的嘲笑。

“您要回老爷那儿?”

“不，带我去车库。”

手握方向盘的泰日迟疑了一下，他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主人的话，回头又看了看江彬。

江彬没有做任何解释，他的微笑让泰日不再怀疑自己的耳朵，他缓缓地发动了车子。他知道，江彬就是这样一种人，说过的话从来就没有收回来的道理。

就是到了世界末日，他也会像是一颗决不屈服的火花，燃尽自己的最后一丝光和热。谁也不能阻止他。如果他只是笑的话，那么那将是最强的命令。泰日非常清楚地知道这一点。所以他乖乖地开车。

“泰日，你知道我在医院的这两个月最想做的事是什么吗？速度！”

“……”

“我就想去感受一下速度。我想尽情地把车开到四百迈，我想把法拉利的引擎开到爆炸！”

“我知道了。”泰日点了点头。

江彬，这个男人想做的事就要乖乖地让他做，否则就是找死……

车子载着江彬，在一个开放式公寓的停车场前停了下来。在这所公寓里，所有的设施都是世界上最先进的，最大限度地让你的生活自由自在。你可以用手机打开房门，随意开关灯，甚至可以点燃或熄灭灶台上的火。这座梦幻般的城堡，几乎是一处隐秘的居所，里面住着的都是大韩民国大财阀的公子、小姐们。

泰日从车里走下来以后，径直走到一辆车前，当他把上面的车罩揭下来的一刻，一辆神采奕奕的法拉利(Ferrari)跑车马上呈现在眼前。虽然主人已经有一阵子没有碰它了，但是，它还是那么的光芒耀眼，随时准备让主人领略速度的感觉。

1929年，在意大利，一个运动跑车贵族诞生了。

它是由车手出身的E·法拉利推出的，在穆德那兹郊外的工厂进行生产，产量极小，价格昂贵，拥有傲人的超高性能，自此出世以来，一直备受瞩目。

它被人们评价为历史上最出色的车，并用其发明者的名字来命名它。其实，法拉利车早已超越了一般的运输职能，它是一种美和速度的完美结合，因此，多年来一直名扬海内外。

它有惊人的速度和出众的外表，整个车身，一看上去都会让人感受到设计者的匠心独具。如果你一眼能看出它的运动细胞，如果你一眼能把它和其他众多车型区分开来，那它一定是法拉利。因此，法拉利车简直是一种史无前例的绝妙设计。

然而，更值得一提的是，法拉利车一直执著地遵循了他的设计理念。

1987年法拉利创设40周年之际，他们对外宣布要生产V型8缸680马力的纪念版跑车，该车的最高时速可达350公里。另外还要限量生产F40跑车950辆。消息一出，世界各国名流纷拥订购，一时传为佳话。

而在当时，想要订购一款红色F40跑车，简直比登天还难。就是有幸订购上了该车，也要苦等4年，才能提到车。当时法拉利F40的价位大致相当于现钞的1亿8千万（韩元）。在日本，更有人愿意出三倍的价钱购得此车。

在韩国，人们一向认为传统的红色和银色是跑车的最佳颜色。

但是，停车场里江彬的法拉利跑车竟然是白色的。

“钥匙！”江彬朝泰日伸出了手。

泰日从口袋中掏出钥匙递到了江彬的手里。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好久没有碰它了，钥匙触手的一刻有种温暖的感觉。

“你是不是想对我说今天不要开得太猛啊？”江彬一拿到钥匙就笑着问面色紧张的泰日。

“……”

“虽然我这命是捡来的，我还是不想小心翼翼地活着。要是自己想做的事情都不能做的话，那这命要不要就都没什么意义了。”

“……”

“今天你就好好休息一下吧，明天一切都会恢复正常，所有的事情。”

“知道了。”

呜嗡、呜嗡、呜嗡！显然这辆法拉利早已等不及了，他要带着主人好好去飙一趟，发动的声音气力十足，就等着启动的那一刹那了。

“哼！妈的！这是哪个兔崽子？搞出这么大的声音？”

还没等江彬驶出停车场，不远处的一辆奔驰车里，一个本来正在和女孩子调情的大屁股男人骂骂咧咧地从车里钻了出来，显然是认为江彬的法拉利打扰了他的好事。面无表情的泰日赶紧迎了上去，面带歉意地朝气哼哼的男子鞠了一躬。

没想到，那男人骂得更来劲儿了，“你们这些狗东西！还懂不懂什么叫公共道德？不就是有一辆赶狗撵牛的破法拉利吗？”

说完，那男人毫不理会面前的泰日，径直朝江彬的法拉利走去。这时，泰日一个健步横在他的面前。

“滚开！臭小子！”男人根本没有把长相普通的泰日放在眼里，伸手推了泰日一把，可他马上就发现自己就是使出浑身的劲儿，也无法撼动面前的泰日，这家伙竟然像座泰山一样，纹丝未动。就在这个空当儿，法拉利又向后使劲儿喷了一大团尾气，然后撒着欢儿冲出了停车场。

男人一看，火大了：“你这个杂种！还不给我滚到一边去？”

这句话一出口他就知道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

“嘭！”还没等男人说出下一句脏话，就被泰日一拳打倒在地上，还想再逞威风的他大概是领教了泰日的厉害，在泰日灼人的目光下一一下子蔫了下去。

泰日见他没有起来，竟然一弯腰，把他提了起来，然后一脸亲善地把他塞进了那辆奔驰车。

坐在车里的女孩子早已经吓坏了，半天才回过神来，慌忙整理衣服。而泰日对旁边袒胸露背的女人甚至连看都没有看上一眼，就转身离开了。他不慌不忙地上了自己的车，稳稳地踩下了油门。

车子一起动，泰日就在脑子里不停地思考着江彬可能行驶的路线。他有一种直觉，今天想要跟上江彬的速度好像有点儿难度，因此，他紧紧地抓着方向盘，尽量赶上江彬的速度。

江彬的车子一直沿着汉江开着。

汉城的交通用地狱来形容真是一点都不过分，车辆排着长长队伍，